公司代码:600563 公司简称:法拉电子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拉电子	60056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臧哲	李兰
电话	0592-6208666	0592-6208560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99号法拉电子董事会秘书处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99号法拉电子董事会秘书处
电子信箱	ZANGZHE@FARATRONIC.COM.CN	LILAN@FARATRONIC.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585,451,662.70	8,728,003,185.19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94,214,839.13	6,030,250,862.95	1.0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63,699,647.80	2,499,306,915.58	10.58
利润总额	671,795,048.18	657,354,314.97	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2,137,240.11	569,421,625.53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2,637,812.03	555,643,626.59	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529,358.49	859,882,551.63	-4.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0	10.65	减少1.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9	2.53	2.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9	2.53	2.37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0,7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厦门市法拉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3	84,00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6.96	15,662,720		未知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5	11,820,224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3	1,877,580		未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74	1,654,449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未知	0.54	1,217,043		未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新能源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9	1,107,943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8	1,078,470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47	1,065,931		未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45	1,013,908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10大股东中,厦门市法拉发展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发起人股东,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63 证券简称:法拉电子 编号: 2026-021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的通知。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董事长卢慧雄先生。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并表决,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修改(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公司代码:600717 公司简称:天津港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迟德芳	工作原因	杨志新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津港	60071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胜	齐立巍
电话	022-25706615	022-25706615
办公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津港路99号	天津市滨海新区津港路99号
电子信箱	fangsheng@tianjin-port.com	qiliwei@tianjin-port.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077,636,243.28	35,760,470,571.24	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51,778,751.21	20,104,294,010.81	1.7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63,500,458.08	6,178,070,733.15	-13.18
利润总额	1,352,519,594.61	1,011,524,983.55	3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7,142,231.57	503,284,595.29	3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3,983,829.83	534,701,326.51	2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855,204.47	1,094,126,386.31	1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2.57	增加0.7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7	3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7	35.29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3,54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显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6.81	1,644,213,619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65	47,612,761	0	无	0
洪泽君	境内自然人	0.61	17,626,100	0	无	0
保宁资本有限公司-保宁新兴市场基金(美国)	境外法人	0.60	17,458,684	0	无	0
郭登海	境内自然人	0.55	16,000,000	0	无	0
廖晖	境内自然人	0.54	15,726,443	0	无	0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1	11,759,900	0	无	0
叶孙兴	境内自然人	0.34	9,835,164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中证东方红红利低波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9,213,500	0	无	0
深圳华博万里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里价值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7,450,90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控股股东显创投资有限公司与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持有股票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持有股票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17 证券简称:天津港 公告编号:临2026-028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于2026年8月20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0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3名董事视频参会。副董事长迟德芳因公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职工董事杨志新代为出席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庆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上半年,面对复杂经贸格局、行业竞争及发展攻坚任务,在董事会的科学谋划与战略引领下,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锚定年度发展目标不动摇,迎难而上、奋力攻坚,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实现了"双过半",为全年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4.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健全的风险管理制度,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要求,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公司代码:603183 公司简称:建研院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分配利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建研院	60318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业峰	周晓文
电话	0512-68286356	0512-68286356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横泾街道北官渡路82号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横泾街道北官渡路82号
电子信箱	zqb@szjkjt.com	zqb@szjkjt.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26,887,345.88	2,309,606,092.79	-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5,053,425.83	1,601,810,029.09	-0.4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2,926,823.84	324,110,801.15	-6.54
利润总额	3,975,163.85	10,804,964.73	-6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4,221.40	3,199,097.17	-29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16,304.02	3,153,523.85	-30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838.49	-5,761,79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0.20	减少0.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0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8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吴小翔	境内自然人	7.45	37,055,723		无	
黄春生	境内自然人	6.30	31,323,420		无	
吴其超	境内自然人	5.06	25,162,397		无	
王惠明	境内自然人	4.71	23,425,020		无	
胡玉兰	境内自然人	3.74	18,570,400		无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2.13	10,580,000		无	
王鹏飞	境内自然人	1.49	7,409,997		无	
丁整伟	境内自然人	0.97	4,812,612		无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花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4,107,700		无	
徐逸辰	境内自然人	0.74	3,687,489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小翔、王惠明、黄春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6-018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5)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朱佑敏

(6)截至2025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5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2人。

(7) 公证天业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9,306.46万元, 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4,980.16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706.31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0家,审计收费总额8,548.62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10万元,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 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公证天业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5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5次,16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1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滕飞,199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通用股份(601500)、斯莱克(300382)、博瑞医药(688166)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方蕾,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东尼电子(603595)、建研院(603183),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邹雪娟,1997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有盛德鑫泰(300881)、恒达时代(835175)、盈博莱(839146),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提请授权管理层按市场价格洽谈确定审计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8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6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对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公证天业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和相应审计服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我们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6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续聘公证天业承担公司2026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并提请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决定其2026 年度审计费用。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 8月22日

证券代码: 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 2026-017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和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检测中心")、苏州市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筑设计")、苏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筑监理")、苏州市建科建筑节能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节能")。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公司为苏州检测中心、建筑设计、建筑监理、建科节能担保金额分别为2,000万元、500万元、500万元、500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苏州检测中心、建筑设计、建筑监理、建科节能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为上述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苏州分行")开具银行保函提供授信额度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分别为苏州检测中心不超过2000万元、建筑设计不超过500万元、建筑监理不超过500万元、建科节能不超过500万元,在担保额度内滚动使用,担保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本事项之日起36个月。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为部分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1	苏州检测中心	100%	2,000
2	建筑设计	100%	500
3	建筑监理	100%	500
4	建科节能	100%	500

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额度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苏州检测中心成立于2004年4月1日,法定代表人朱永顺,注册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横泾街道北官渡路82号,注册资本13,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

苏州检测中心主要从事建筑构件、建筑材料、建筑设备、建设工程质量的检测及鉴定、工程测量、环境保护监测、环境检测及技术咨询服务;防雷检测;人防工程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防技术服务;认证服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 苏州检测中心最近财务状况: 苏州检测中心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46,790.09万元,净资产35,473.23万元,资产负债率24.19%。2025年营业收入18,575.1万元,净利润3,029.42万元。

(2)苏州检测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建筑设计成立于1993年7月20日,法定代表人郁盛浩,注册地址苏州三香路三香弄1号,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

建筑设计主要从事甲级建筑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等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城乡规划编制。许可项目:接受司法机构委托开展专业鉴定服务;文物保护工程勘察;文物保护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安全评价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业设计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打字复印;办公服务;图文设计制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 建筑设计最近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9,480.61万元, 净资产5,310.61万元,资产负债率43.98%。2025年营业收入3,770.01万元,净利润194.02万元。

(2)建筑设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建筑监理成立于1992年12月26日,法定代表人吴戈辅,注册地址苏州三香路三香弄1号,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

建筑监理主要从事受建设单位委托:对工业和民用建筑工程、工业设备安装工程项目实施监理、园林景观、绿地生态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不含热力及燃气建筑安装工程)实施监理(以上项目涉及资质证书的凭资质经营)、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政府采购代理业务(凭资质经营)。机电安装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人民防空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水电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安全生产咨询服务、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建筑监理最近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0,474.41万元,净资产9,455.49万元,资产负债率9.73%。2025年营业收入6,157.52万元,净利润632.48万元。

(2)建筑监理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4、建科节能成立于2005年11月11日,法定代表人李振全,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科灵路151号,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

建科节能主要从事建筑节能技术的开发、转让、服务、咨询、培训;建筑节能产品生产;仪器仪表、电子产品、机电产品的加工、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 建科节能最近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078.84万元, 净资产1,043.85万元,资产负债率3.24%。2025年营业收入156.85万元,净利润-40.32万元。

(2)建科节能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作为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人,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方式及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满足了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苏州检测中心、建筑设计、建筑监理、建科节能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目前上述担保对象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决定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苏州检测中心、建筑设计、建筑监理、建科节能提供总计为 3,500 万元的在招商苏州分行开具银行保函授信额度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是为了满足上述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经营状况稳定,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且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相关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在本次担保之前,公司无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6-016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投资种类	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拟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较高的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额度

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四)投资方式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

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五)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二、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投资风险分析和管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 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在选择产品时,通过谨慎筛选,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持续跟踪产品购买后的运营情况,及时识别风险,并进行相应控制措施。

3、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根据其职责履行监督、检查工作。

四、投资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权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虽然公司拟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6-015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在建研院旺山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吴小翔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党委书记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该报告所记录的内容客观、准确,真实呈现了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同意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